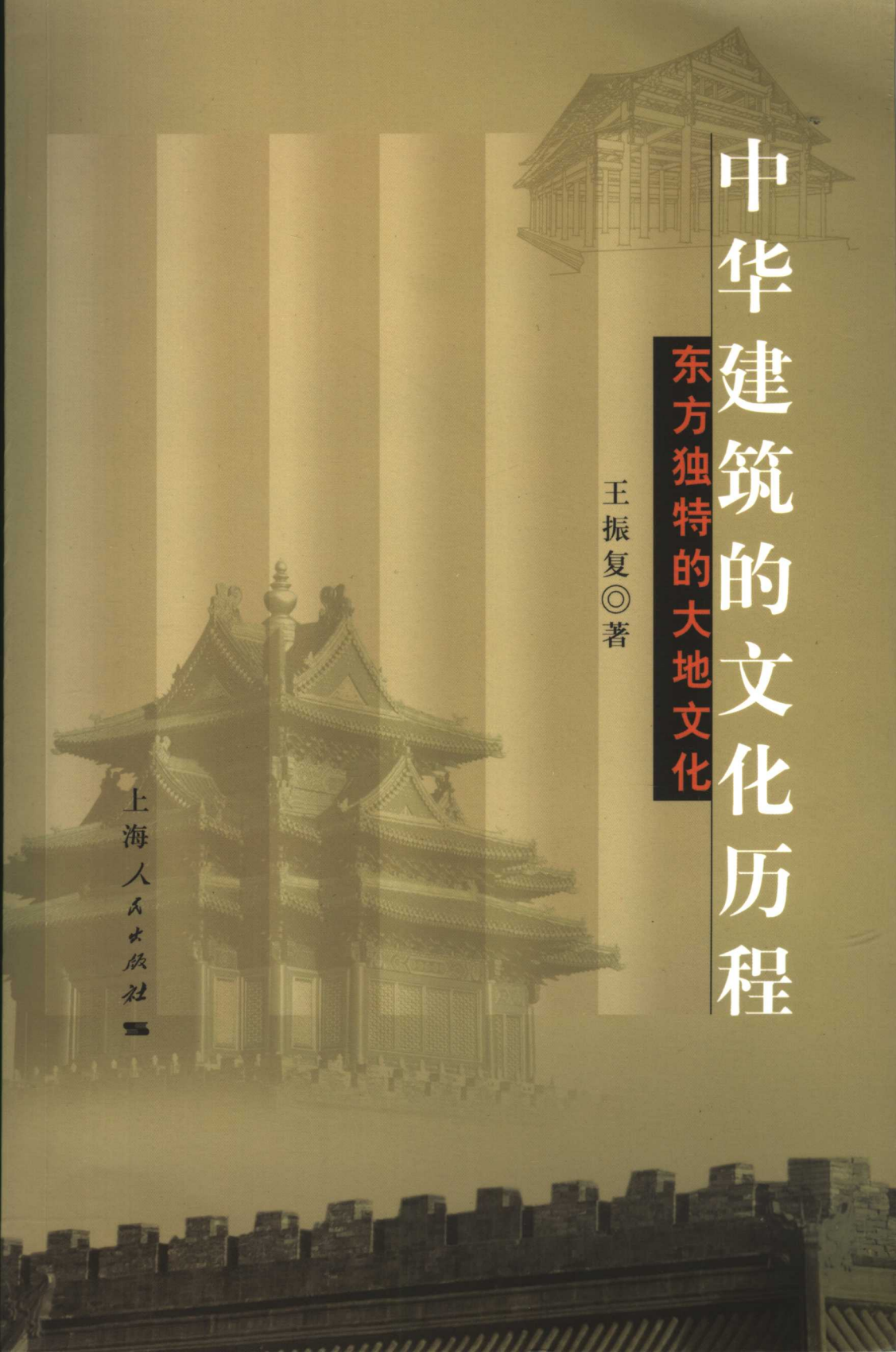




中华建筑的文化历程

东方独特的大地文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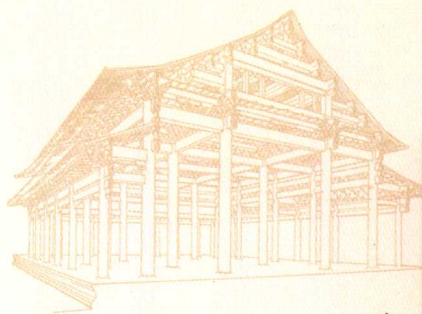
王振复◎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中华建筑的文化历程

东方独特的大地文化

王振复◎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建筑的文化历程:东方独特的大地文化/王振复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

ISBN 7-208-06258-7

I. 中... II. 王... III. 建筑史:文化史-中国

IV. TU-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46105 号

责任编辑 杨承纭

封面装帧 甘晓培

**中华建筑的文化历程
——东方独特的大地文化**

王振复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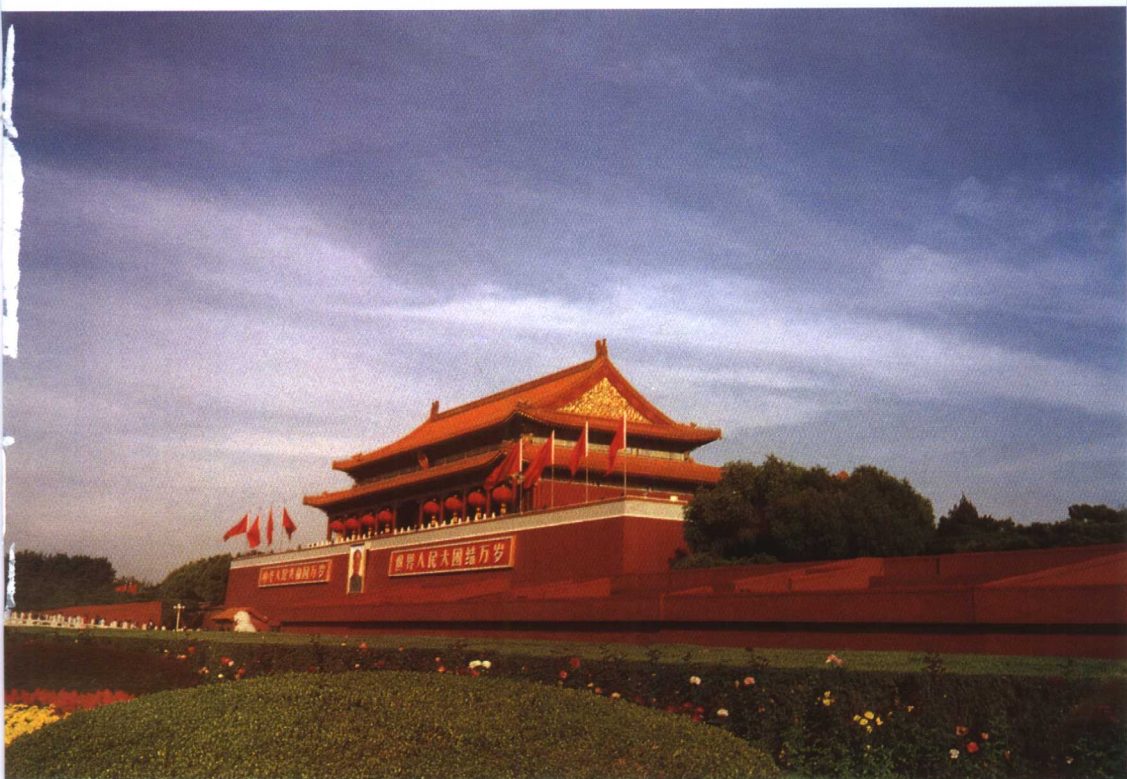
开本 635×965 1/16 印张 18 插页 6 字数 264,000

2006 年 7 月第 1 版 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100

ISBN 7-208-06258-7/G · 1079

定价 29.00 元



●北京天安门城楼，现今是伟大民族的政治象征



●北京妙应寺白塔，覆钵式，塔肚庞大而重实，给人以佛相庄严之感



●上海豫园云墙，其墙体有“白贲”之美，而曲线优柔连绵徘徊



●苏州虎丘塔，它耸持在高处，以倾斜之危峻伸向碧空，有凌霄之美



●扬州瘦西湖五亭桥，碧水垂柳配以远处白塔，虽其地处江北，却似一曲“江南丝竹”



●江苏角直石桥，
拱形桥孔涵泳着小
河之水，石材素
朴，平易而宁和



●北京圆明园“西
洋楼”遗址，到底
是中华脊梁，不死
之魂，一种曾经遭
受摧残的精神，决
不倒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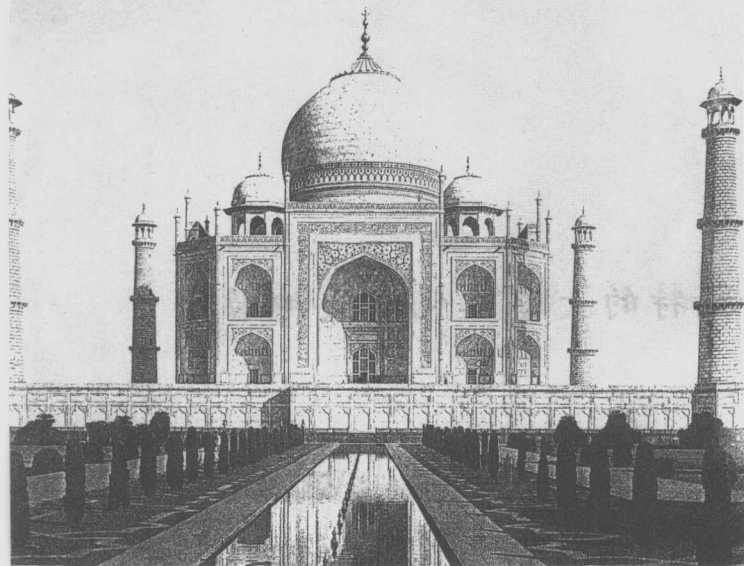
东方独特的大地文化与大地哲学

中华建筑文化,是东方所独具的一种大地文化与大地哲学样式。

一般而言,凡是建筑,无论古今中外,都是人类所创造的物质、制度、精神与传播文化展现于广阔地平线之上的、一种巨大的空间形态,建筑是人类按一定的建造目的、运用一定的建筑材料、把握一定的科学技术与美学“语汇”所进行的大地营构。雄伟古老的中国万里长城、举世闻名的明清北京紫禁城(北京故宫)、意境宁静深邃的江南园林建筑,正如严正重拙的埃及金字塔、典雅静穆的希腊“帕提侬”神庙、巨硕华美的罗马凯旋门以及清丽纯美的印度泰姬陵一样,无一不是一种在时间的流逝中矗立于大地的空间存在。它在现实的无言沉默之中,给人以深沉的历史感,不断地向人“诉说”这个国家、民族、时代乃至地域、个人的独特的“文化”,并且无可逃避地对建筑文化的未来产生深巨的影响。



● 世界建筑“奇迹”之一的万里长城,崇高而神圣,是东方独特的大地文化的典型代表。



印度著名建筑
泰姬陵(1632—
1647)空间意象
的清丽、纯美，
令人深为感动。

中华建筑文化的历史长河奔腾不息。

历史悠邈、源远流长、自成体系、独创一格，以及自古以来渐进的文脉历程，构成中华建筑之伟大的文化旋律。在漫长而灿烂的历史奔流之中，无论是史前“晨曦”、秦汉“朝晖”，还是隋唐“丽日”、明清“晚霞”，作为中国文化之典型的物质载体，中国建筑的崇高意象，在东方广大而幽远的国土上，投下了磅礴而巨伟的历史与人文侧影。它映射出美丽的哲学与美学精神，具有严肃的伦理思想，以及以伦理政治为“准宗教”的对人生的“终极关怀”。它在高超的土木结构、科技成就与迷人的艺术风韵之中，铸就了高雅而有时过于冷峻的理性品格和愉悦的文思境界。

中华建筑的文化性格，笔者以为主要表现为一个四维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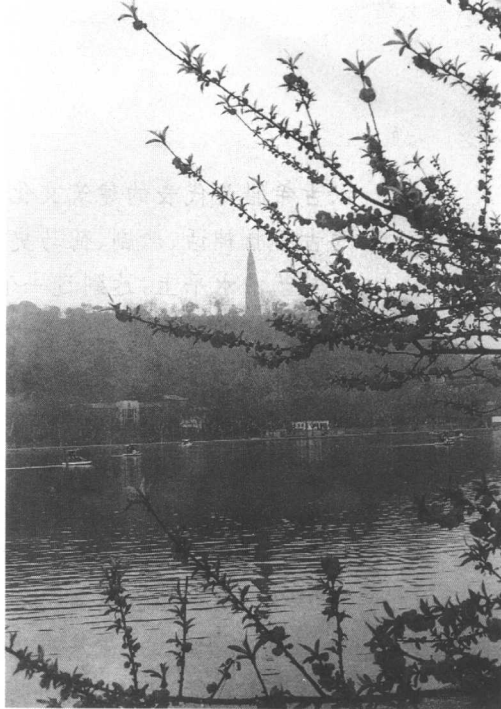
其一，人与自然的亲和关系，天人合一的时空意识。

建筑是人工营构之物。作为人工产物的中华建筑文化，是世代中国人与大自然不断进行亲密“对话”的文化方式。它是中华文化建构于东方大地的物质体现，它所传达的是一种属于中国人所特有的精神信息，打上了制度与传播文明的文化烙印。物质—精神—制度—传播，是中华建筑文化性格的四个层次。而中华建筑的文化性格，是在人与自然的亲和关系之中得以培养、塑造而成的。如果不是理解得太嫌绝对，那么我们的确可以这样认为，在西方古代通常

人的文化视野中,人与自然之关系是偏于对立的。伊甸园中亚当、夏娃偷食禁果而犯下“原罪”,这“原罪”在古代西方人的文化心灵之中,是人所永远无法偿还的人对自然所欠下的一笔“孽债”。上帝这一文化偶像的创造,是异在的、人尚未把握的巨大而盲目的自然力量与自然规律的心灵体现。人对上帝的膜拜,实际上是人对于不平等地位与对立之关系中的“自然”的崇拜。上帝,不过是异在于人的一种意蕴神圣而崇高的文化符号,但它不能抹平人与自然的原始裂痕,恰恰是人与自然之原在对立的一个证明。因而,西方建筑作为一种人为文化,可

以看作人对处于对立关系的自然的强制性的介入、占有与征服,具有“矛”的性质。实际上,它是人从严厉的上帝那里所争取到的一种人为的空间领域。当然,由于人的天性(包括西方人的天性)本质上总是向往自然的,这就意味着人相信可以通过人自身的努力、依靠上帝的帮助与关怀,达到人与上帝的和解。因而,西方建筑文化的另一面,尤其是其中建筑的技术与艺术的美,也可以看作是人把握到了自然以及人与自然的最终的和解。

由此可见,西方建筑文化观念中的逻辑原点是天人相分、天人对立,在天人关系即自然与人的关系中,加进了上帝这一个复杂而极富文化魅力的文化因素。西方建筑文化的逻辑发展,是从天人对立,经过人为努力,最终达到天人合一。这一逻辑发展,是否经受得住历史的检验,是另一个问题。仅从建筑文化观念分析,古代西方文化观念中这种人与自然的原在对立,确实极大地影响了古代西方



● 杭州西湖之春,远处隐隐之保俶塔的空间意象,使夭夭之桃、一泓涟漪,更富生气,体现出人与自然相亲和的美。

以古希腊为代表的建筑文化性格的建构。与宣扬神性之崇高、静穆的古希腊神话、悲剧、荷马史诗相一致，古希腊的神庙建筑曾经在技术与艺术水平上，达到过一个无与伦比的高度，可谓鬼斧神工、似乎非人力所能为的建筑奇迹，体现了上帝与人的“和解”。但神庙建筑在文脉与建造观念上又是那样漠视自然因素，同时也体现了人与神、人与自然的对立与紧张。

相比而言，中国人一向将大自然认作自己的“母亲”与“故乡”，在文化观念中由于自古生命意识与理念根深蒂固，认为人与自然是血肉相连、同构对应。所谓天人合一的思想，在中国先秦古籍诸如《易经》与老庄的著述中表现得很突出。《易经》关于天地人“三才”之思与老庄的“道法自然”、“我自然”、“返朴归真”等哲理莫不如此。先秦之后，天人合一的思想一直是中国文化思想的一个主流。汉代董仲舒称，“以类合之，天人一也”。〔1〕宋代程明道则云：“天人本无二，不必言合”。〔2〕中华建筑文化，令人深为感动地体现出“宇宙即建筑，建筑即宇宙”（详见本书第一章第三节）之恢宏、深邃的时空意识。从自然宇宙角度看，天地是一所庇护人生的其大无比的“大房子”，此即《淮南子》所言“上下四方曰宇，往古来今为宙”〔3〕；从人工建造角度看，建筑象法自然宇宙，“天地入吾庐”也。中华建筑的时空意识，是一种古已有之的、人与自然相亲和的建筑“有机”论。明代计成《园冶》将“虽由人作，宛自天开”看作中华园林文化的最高审美理想，其实，这也道出了中华建筑文化基于天人合一思想的最高审美理想与境界。英国著名学者李约瑟《中国的科学与文明》(Science and Civilisation in China)一书曾经指出，“没有其他地域文化表现得如中国人那样如此热衷于‘人不能离开自然’这一伟大的思想原则。作为这一东方民族群体的‘人’，无论宫殿、寺庙，或是作为建筑群体的城市、村镇，或分散于乡野田园中的民居，也一律

〔1〕《春秋繁露·阴阳义》。

〔2〕《语录》二上。

〔3〕《淮南子·齐俗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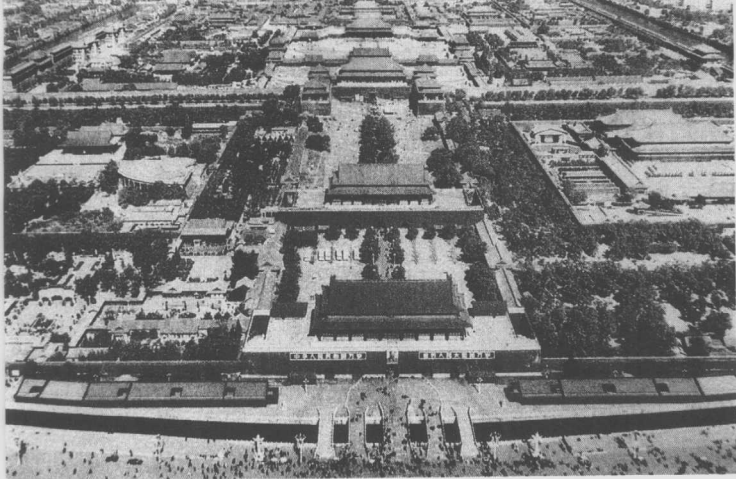
常常体现出一种关于‘宇宙图景’的感觉,以及作为方位、时令、风向和星宿的象征主义”。这位著名学者从中国的宫殿、寺庙、民居或是城市、村镇等中华建筑类型中看到一种“宇宙图景”,可以说是中华建筑文化的一个知音了。当然,李约瑟说中国人“如此热衷于‘人不能离开自然’这一伟大的思想原则”,这看来还有点误解。实际上中国人不是“不能离开自然”,而是认为人就是自然、人与自然同一,从而把建筑这种人工文化看作自然的有机延伸、又将自然看作建筑的文化母体。

其二,淡于宗教与浓于伦理。

与人和自然相亲和、天人合一的时空意识相一致的,是中国人所一向独具的所谓“淡于宗教”^{〔1〕}浓于伦理的文化传统。这作为一种文化力量和精神元素,参与了中华建筑的文化性格的塑造。

自古以来,中国人对宗教似乎有一种天生的“淡泊”,其文化头脑中真正占支配地位的“神”,起初大都是自然神,而并非是对之绝对服膺与崇拜的宗教“主神”。来自远古传说中的伏羲、女娲、神农、黄帝、盘古与西王母之类,尽管都各具一定的神性,而在文化性格上,都不同于舶来的释迦、上帝与真主等这些宗教“主神”。所谓中国土生土长的道教尊老子为教主,而老子首先是先秦道家哲学的创始者,道教在中华建筑文化史上的地位与影响,远不及作为哲学文化的老庄道学。印度佛教曾于两汉之际始传于东土,对中华建筑文化的影响可谓深巨而有力,然而这种来自异族的佛教文化,终于在唐代被中国传统儒、道文化所融会而彻底地被“中国化”了(当然中国传统儒、道文化也同样受到了入渐的印度佛学、佛教文化的重大影响),成为现实中文人士子的一种生活方式、生活情调与人格模式。中华文化的这种巨大的“消解”力量,表现在中国的土木营构上,便是作为政治、伦理文化之象征的宫殿建筑的自古辉煌与持久

〔1〕 梁漱溟:《东方学术概观》,巴蜀书社1986年版,第68页。原文为:“社会秩序之建立,在世界各方一般地说无不从宗教迷信崇拜上开端,中国似乎亦难有例外。但中国人却是世界上唯一淡于宗教,远于宗教,可称‘非宗教的民族’。”



● 北京明清紫禁城（现北京故宫）鸟瞰，建筑布局，具有强烈的“中轴”意识与对称理念，是“写”在大地之上的封建伦理、政治文化的象征。

延续。秦之阿房宫、汉之未央宫、唐之太极宫、大明宫以及明清北京紫禁城等，都远甚于寺塔文化的恢宏灿烂。并且在时空意识、建筑观念、平面布局与立面造型等方面，后者深受前者显在或潜在的影响。甚至在一定意义上可以说，后者是前者某些传统文化因素的文化辐射与文化余绪。比如，可以从佛教建筑的“伽蓝七堂制”中，看到中华传统宫殿建筑群平面布局的基本格局，佛教大雄宝殿的建筑形制，则直接是从宫殿形制中脱胎而来的。

如果说以古希腊为主要文化传统的西方古代建筑史大致是由神庙与教堂所构成的光辉历程的话，那么，古代中华的巍巍宫殿及其演变即帝王陵寝及坛庙等，则以其无可替代的主旋律，磅礴于中华建筑文化史。而且正如前述，那大批中国化了的寺塔与石窟，从艺术到技术，总体上都不能摆脱中华传统建筑文脉思想的浸润与“关怀”，中华建筑文化无疑具有“淡于宗教”的特色。

然而，民族文化的历史天平总是趋向于达到平衡，这种“淡于宗教”所留下的历史空白必须得到填补。由于中华文化自古就陷入既“淡于宗教”、又在精神上呼唤“谁来关怀我们”这一文化两难之境，于是在长期的历史文化的相激相荡之中，便有伦理文化的充分展开而填补因淡于宗教而留下的精神空域。淡于宗教者，必然浓于伦理。以伦理代宗教，正是整个中华文化的基本品格之一。这一点表现在中华建筑文化上，便是中国的城市、宫殿、陵墓、坛庙、民居、寺观、坊表、园林建筑以及屋顶、斗拱、门牖、台基和装饰形制等等，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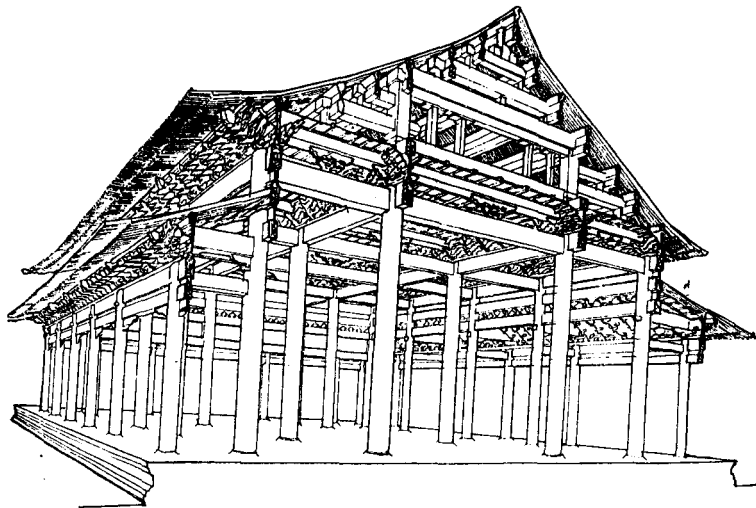
一不是或者强烈、或者平和、或者显明、或者隐约地体现一定的伦理文化主题。就连在思想比较自由、审美情趣比较浓郁的园林(广义的建筑)文化中,也往往渗融着一定的伦理文化因素,这尤以皇家园林为甚。

某种意义上可以这样说,中华建筑是一部展开于东方大地的伦理学的“鸿篇巨制”,是伦理的宗教化与审美化,这是因为东方伦理在一定程度上代替了宗教,充当了“准宗教”角色,成为人生“终极关怀”的缘故。儒学最重人伦教化。《汉书·艺文志》说“儒家者流,盖出于司徒之官,助人君顺阴阳明教化者也。”建筑,除了实用,也是“助人君顺阴阳明教化”的一个方式。在中国古代的城市、宫殿与陵墓之类的建筑空间、造型与环境中,几乎到处可以见到强烈的政治、伦理色彩。王国维《殷周制度论》称,比如“都邑者,政治与文化之标征也。”所言即是。梁思成指出,中国建筑文化具有“不求原物长存”^{〔1〕}的文化观念,认为这便是为什么中国人忽视建筑古迹的保护而热衷于建筑物天摧人毁之后重建的缘故。其实,这种“不求原物长存”、忽视古迹保护、热衷于重建的做法,首先是因为中国以土木为材的建筑相对难以长存、不得不重建之外,在文化观念上,则是中国人“淡于宗教”之故。中国人普遍地缺乏西方古代那种宗教神圣的文化信念,于是难以把建筑古迹、原物看得如宗教偶像那样的神圣,人们总是热衷于重建,而对相应古迹、遗址的消失似乎并不感到十分痛惜,比如武昌黄鹤楼的重建已有一二十次之多(最近又重建了一次),文化之名胜滕王阁的重建也有类似情况。而每一次这样的建筑名胜的重建活动,自然并不是对某种宗教的皈依,而是对一定的人文历史的缅怀、对重建之建筑物形象所传达的伦理传统的重新认同。

其三,“亲地”倾向与“恋木”情结。

淡于宗教与浓于伦理,说明中华文化的哲学超越意识,基本上

〔1〕《梁思成文集(三)》,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82年版,第11页。



中华建筑木
构架

是现实、现世的，缺乏一种从现实大地向宗教天国之狂热的宗教性的向上“提拉之力”。人们相信，人生之无尽的欢愉既然在现实大地之上，就不必使建筑物高耸入云，以西方中世纪教堂那样的尖顶去与“和美”的宗教天国“对话”（当然，同时也由于土木材料的限制，所以除一些高台建筑、佛塔之类比较高峻之外，中华建筑一般显得比较平缓）。由于中华文化之“心”对宗教的疏离与对伦理的相对亲近，就难以执着地建造像西欧中世纪那样的教堂尖顶，而热衷于使建筑群体向地面四处作有序的铺开。关于这一点，只有去看一看比如北京明清紫禁城就可明了。这种建筑空间与平面布局的有序性，在于讲究建筑个体与群体组合的风水地理在地面上作横向发展，象征严肃而宁和的人间伦理秩序。

因此，东方大地这一中国人生于斯、长于斯、老于斯的建筑“场所”，同时也是中国人所特有的“人情磁力场”，从中不难看出中华建筑文化的“亲地”倾向与“恋木”情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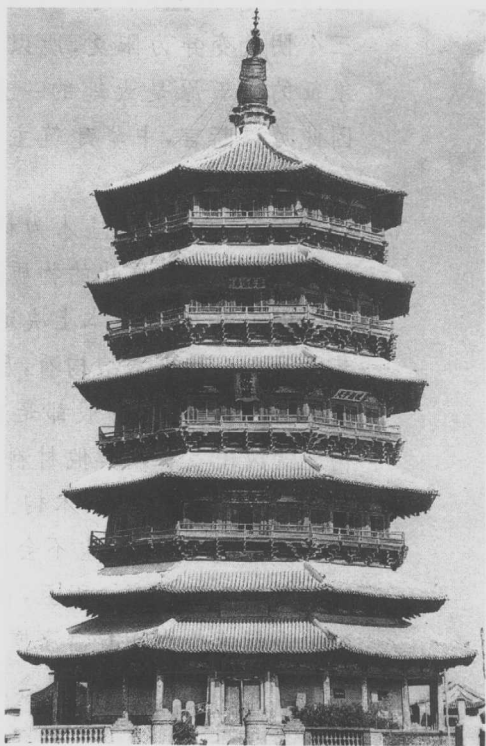
在物质生产与生活方式上，中华先民很早就在中华大地上发展了无与伦比的农业文明，以“耕耘为食”的大地文化与以“土木为居”的大地文化，恰成内在的文化对应。中华建筑文化的主要物质构架是土地和木材，这正是东方大地农耕文化的有力馈赠。农耕文化又是与淡于宗教、脚踏实地的恋土亲地理念相一致的，它决定了中华建筑文化的材料模式及结构“语汇”。

中华建筑以土木为材，自古皆然；以土木为材的建筑，随处可

见。最原始的穴居与巢居，以土木为材；远古居屋夯土为基，版筑为墙，“茅茨不翦”，是土木的“两重奏”；大约 7000 年前，北方盛行木骨泥舍，南地建造“干阑”木屋，离不开土木二材。陕西临潼姜寨仰韶遗址、西安半坡遗存、浙江河姆渡建筑遗构以及河南二里头的“夏墟”等等，均以土木为材而无例外。又据考古发现，最早的四合院建制是以土木为材的，那是在岐山凤雏一次令人鼓舞的发掘所证明了的。最早的宫殿，比如二里头之宫殿遗址，从现存之少许草烬、木烬、台基夯实之鹅卵石、排列整齐之柱洞等遗构，可想见其古朴的历史身影。至于尔后的中华建筑，从历史上赫赫有名的秦之阿房宫、汉之未央宫、唐之大明宫、明清之北京紫禁城到名不见经传的寻常百姓“家”，从刘禹锡笔下的“陋室”、为秋风所破的杜甫草堂到欧阳修的“醉翁亭”以及《红楼梦》大观园的亭台楼阁、厅堂虎榭，一律都是土木造就的“世界”。土木是中华建筑文化的物质主体，石材或其他材料的建筑，仅偶一为之。

有的学者以为中华古代少有石材建筑，是所谓“用石方法之失败”所致，是中华古代阴阳五行学说只有金木水火土而独缺“石”的缘故，这一见解，颇值得商榷。

第一，所谓阴阳五行学说，一般认为起于周代，成于战国的邹衍。而早在周代之前，中华建筑的土木之制早已形成。如果说，中华建筑少用石、多施土木的建筑文化传统与阴阳五行说的缺“石”有



● 辽代应县木塔（佛宫寺释迦塔），除塔刹外，全塔纯为木构，其榫卯技艺精湛，不用一颗铜钉、铁钉，有“恋木”之意蕴。

关,那么,在周人之前许多个世纪的中华土木建筑文化传统之形成,又当如何理解?

第二,从另一角度分析,阴阳五行说实际上是包含了“石”的。《周易》有云,八卦中的坤(䷁),为地、为土;艮(䷳),为山,为石。土者,五行之一。坤象征大地,大地是包括山、石在内的。艮卦卦符只是乾卦(䷀)中的一个阳爻来交于坤卦而成,艮(䷳)是坤的第三个阴爻变异为阳爻,所以艮卦的母体是坤,它只是表示艮卦所象征的山石原是大地的一部分而比平原大地更富于刚性罢了。因此可以断言,中华建筑主要以土木为材而少用石材,与阴阳五行说没有必然联系。

实际上,无论以土木为材的中华建筑营构,还是阴阳五行说,都是中华农耕大地文化的物质表现或哲学阐释。

以土木为材,基本上决定了中华建筑的技术、结构、空间组合与艺术意象。从土木结构看,屋架、立柱、举折、斗拱以及墙体、瓦作、台基与隔断之类,一般都是由土木这一基本材料所决定的中华杰构。倘改用石材或其他材料,一切中华建筑文化的大木作、小木作与瓦作等等均谈不上,木构土筑之屋顶翼角决不会登上中华建筑文化的历史舞台,斗拱也不会成为中华建筑技术结构、艺术表达的关键与材分模数制度。而且,由于以土木为材的流风所至,即使极少数的石材营构比如石窟窟檐与石阙等等,也模拟木构形制。中华建筑的群体组合,在文化观念上是血亲家族团聚与向心的生理、心理之需要与象征。而在材料学上,则是土木材料的优缺点——比如韧性强、加工灵便、组合方便,又不够重实、刚度不足、负重有限、易被摧损等等,成了中华建筑群体组合登上历史舞台、并且长期不衰的历史性基础。群体组合,正是扬土木之长,避其所短的产物。正因为土木结构而墙体一般不承重,于是建筑物门窗的开设比较自由,发展为精彩而独特的门窗文化(当然,门窗的安设同时受伦理规矩、技术因素、艺术情趣与风水观念的影响,这是另一个问题)。又由于群体组合,才有独具东方文化情调的封闭或半封闭式的庭院文化应